

当年高考发榜的日子

□程树榛

耄耋之年,总爱回溯往事,特别是青少年时代的种种趣事,思之念之倍感亲切。近日,因找一件旧物,翻箱倒柜,发现一张大学的入学通知书,这是1953年秋我的母校天津大学寄给我的。目睹这发黄的纸片,不禁又回忆起我考取大学后发榜的日子。

我的故乡是江苏省邳县(现为邳州市),话说到了1953年的秋天,因风调雨顺,乡亲们又迎来了一个丰收年。

我就是这一年在江苏徐州一中高中毕业,参加当年的全国统一高考。

说起来,在那个年代我能够有此机遇,实属来之不易。

我三岁丧父,除了年轻的寡母和我相依为命,家中再没有其他亲人。母亲本系名门之后,深明大义,颇知读书明理之可贵。由于望子成龙心切,无奈之下,便央求我的堂兄、堂姊,在家中教我识字习字。因怜恤我这个弱弟,兄姊们慨然应允,遂将日常实用的字句写在一张张纸片上,教我认识诵读:如选择一些浅短的诗词《春晓》《静夜思》《登鹳雀楼》《清明》等要我背诵。为了供我随时温习,母亲将这些纸片用线穿起来,每天晚上临睡前,让我一一读给她听;如果读得顺溜,母亲则喜形于色,赏以糖果;如果磕磕碰碰,念不成句,母亲则面现愠色,以示不满,甚至严厉斥责,有时还含泪对我说,如此不用功,何以告慰你父亲在天之灵!因此,我便格外认真学习,年纪很小,便识很多汉字,本村开办学校时,我直接插班二年级下学期,而且成绩突出。

高小毕业后,应该升入中学,可是,我们整个县区没有一所中学,我只好到远离家乡百余里的徐州报考。幸运的是,我居然考取了苏北名校:江苏省立徐州中学,我们全班数十人,仅录取我一个。

考入名校自然异常荣耀,却难住了我的母亲。那一笔可观的学杂费和伙食费如何筹措?万般无奈,母亲只好寻求下策:变卖祖传下来的最好的土地,以解燃眉之急。当母亲手捧地契送给买主而拿回我入学急需的钱钞之后,她拎着一筐冥币带着我来到父亲墓前,一边烧化冥币一边眼含热泪仰天祷告:“我对不起你和列祖列宗,把祖传最好的田园卖掉了,为了孩子的前程我必须这样办!你在天有灵一定会谅解我的苦衷。”我幼小的心像刀扎一般难受,泪水不禁夺眶而出。

第一学年好不容易熬过去了。但新的学年开始时,我却面临更大的困难。家的仓廩已空,土地荒芜,难觅购置之人,眼看我就要失学了,母亲急得寝食不安,昼夜难眠。

就在这个节骨眼上,中国人民解放军以摧枯拉朽之势,横扫江北百万国民党军

农家庭院,常少不了植物的气息,氤氲一种安详的氛围。

早春,屋外尚有几分寒意,薄薄的,挥之不去。母亲从窗台上拿下一根老丝瓜,风干后,瘪瘪的,摇一摇,听得里边响。拿一把剪刀,把絮状的丝瓜皮剪开,便有黑溜溜的瓜仁儿,一窝蜂从里边涌出,一粒粒饱满,满是淘气劲儿。傍着院墙起了个小土堆,趁绵绵春雨,贵如油的春雨,把乌黑的丝瓜种子埋进土里。不出几天,丝瓜种子就发芽了,戴一顶精致的小黑帽,小黑帽下边,是一张娇小嫩青的笑脸,含羞,探头探脑,俏皮可爱。脱下这顶帽子,幼弱的瓜苗伸展身子,在春风细雨里茁壮成长,渐渐地,绽出绿叶,抽出瓜蔓,昂扬一股向上攀爬的生机。

转眼进入夏天,丝瓜藤蔓缠绕绕,密密交织,爬上木桩,爬上草绳,一路葳蕤,为小小的庭院增添盎然绿意。烈日当空,暑气蒸腾,然而瓜荫笼罩处,地上光影斑驳,洒落片片凉意。正午时分,阳光直射,灼热如火,炙烤着丝瓜叶子。院子里,尽情绽放



晚秋有古梅一枝 疏影横斜 不意江南二月天也 程树榛画

队,我的家乡解放了。

我重新进入同一所学校,但学杂费全免了。不久,我又享受人民助学金,母亲再也不必为我上学而担心了。1953年,我顺利高中毕业,幸运地参加了实行不久的全国统一高考。

我平日爱好文学,并在报刊上发表了数篇文章,按理我是应报考大学文科的,可我却做出了出人意料的选择:报考工业大学机械系。主要原因是新中国建立,国家开始大规模经济建设,急需大量工程师和专家,以满足大建设的需要。于是,我第一志愿选择了前身为我国第一所工业高等学府——北洋大学的天津大学机械制造专业。

紧张的考试过后,回家等候发榜。

我忐忑不安。因为特长是文科,报考理工科的名牌大学,心里没底。

一个仲夏的傍晚,夕阳已坠入西山。人们吃完晚饭,各自寻找乐趣。我和几位童年伙伴,相继来到我们家院中的老槐树底下玩耍。程家是一个大家族,聚居在一个村庄里,所以来这儿的多半是同姓的兄弟姐妹,玩耍起来毫无拘束。经常是由我操琴弄弦,其他人吹笛品箫,或放声高歌,

演唱的多是地方戏曲,民间小调。

这时,突然有人从大门外闯了进来,手摇一张报纸,高声道:“快来看呀,树榛高中了!”乐曲戛然而止,大家一齐把眼睛投向来人。这是我一个本家哥哥,在乡政府工作。他走到槐树底下,摊开了报纸:“你们看,这儿印着呢!”

这是一份新到的人民日报,版上密密麻麻登着当年全国高等学校录取新生名单。我的名字排在天津大学录取名单那一栏里,下面用粗粗的红笔划了一道。伙伴们一看,立即欢呼起来,纷纷向我祝贺。不知是谁,到深院的屋里把我母亲请出来,大家又一齐向她报喜。

消息不胫而走。不多会儿,左邻右舍的父老乡亲都赶来了,把我们家的院子挤得满满的。祝贺声,赞美声,不绝于耳。几位年轻的兄弟们竟把我举过头顶,在空中抛来抛去,直到有人高呼“别吵吵了,族长爷爷来了!”才把我放下。

大家闪开一条道,让族长走进院里。族长通常由我们程氏家族里辈分最高、年龄最大的德高望重的老人充任。族长年过八旬,头发全白,一绺长须,飘在胸前。他一般不出家门,只有在全族发生重大事情时才光临。今日事竟惊动了,实在令人感动。他手持拐杖,颤颤巍巍来到院内,母亲早已把家中唯一的一把太师椅搬出来,请他坐下。老族长把我招呼到他跟前,亲切地抚摸着我的头,以嘶哑的声音说:“为我们程家增了光,好!”转身又向我母亲说道:“你的心血没有白费,把孩子拉扯大培养成人,不容易呵!孩子高中了,也有你的一份光彩。”一番话说得我母亲泪流满面。

老族长还深切地说:“说一千道一万,还是共产党好啊,使我们贫寒子弟,也能上大学!”最后老人家号召,为了庆贺程氏家族高中第一名大学生,家家户户张灯结彩,悬挂书写“立雪堂”的红灯笼。“程门立雪”,是我们程氏家史上最光彩的一页,其标志就是高悬那带有“立雪堂”三个字的大红灯笼。

我母亲自然是首先响应,把收藏在柜子中的大红灯笼拿了出來。这日夜晚,整个村庄也像过节一样欢腾着,家家门前的大红灯笼映红了夜空……

不几天,天津大学通知书寄到家中。通知书详细说明了新生待遇:衣食住行全部由国家安排!母亲喜形于色。

在一个秋高气爽的早晨,我告别了亲爱的母亲,告别了美丽的故乡,乘上北去的列车,来到了繁华的天津,走进了美丽的天大校园,掀开生活崭新的一页。

60余年过去,回忆起来历历在目,不禁感慨万端。

夏日瓜荫

□黄渺新

的丝瓜花,吹起一支支金色的号角,随风吐出丝丝缕缕的芬芳。

落日带着一轮酡颜,萦绕热烘烘的醉意,渐渐西坠。瓜荫静止,似乎对归山的落日有所挽留。斑驳的影子,斜斜地映在院子的泥地上,被远去的日光越拉越长。忽然,起了阵阵清凉晚风,瓜叶随风摇曳,瓜荫随风漾动。

红通通的夕阳,落向莽莽苍苍的群山,半天烟霞,遍地光的余烬。地上,瓜叶的影子随之消失,仿佛被晚风轻轻拾起,收藏在四处弥漫的夜色里。

夜幕降临,晚凉如水。若有月,等它迈出云端,院子里,便又是一片斑斑驳驳。若无月,院子里,便一片静谧,从朦朦胧胧的瓜叶间,随着浓重的夜色浸漫下来。

夏日有月的夜晚,一家老小晚饭后,喜

欢在院子里乘凉。大人们坐在竹椅上,一边低声地叙谈,一边轻轻地挥舞蒲扇,赶走几只蚊子,留下几分闲适。小孩子们呢,或坐在小板凳上,或依偎在大人们的怀里。他们默不作声,静静地,感受着夜晚的神秘气息。时而,他们抬起头,看天上的星星和月亮,看夜幕下飞舞的萤火虫。宁静的庭院,流萤点点,重重叠叠的瓜荫里,有虫声,繁密如雨。

仿佛真落了几点雨,有凉凉的水滴,飘落脸上,沁人心脾。可是,抬头看天,葳蕤的瓜叶上方,晴空朗然。

原来,不是雨,是夜露落下来了。站起身,凑近去看,恬静的瓜叶上,伸向夜色的叶尖,静静地缀着一滴晶莹的露滴,映着月色,亮闪闪的。

夜,渐渐。凉意渐浓,虫声渐稀,万物渐入梦乡。狗卧于屋檐下,蜷曲成一团毛物,睡着了。鸡栖于木架上,仿佛做着香甜梦,低声梦呓。

月偏西,瓜荫斜斜地映在泥地上,直到月亮落下了,又被夜色收藏。

大家V 微语

有声音的画

□冯骥才

●最好的小说就像“桃”一样,每个人都可以吃这个“桃”,不会咬不动,“谁吃了都舒服”。但吃了“桃”以后别忘记里面有一个“核”,“核”里还有一个小小的“桃仁”。有修养的人,不会轻易把“桃核”丢掉,而是用小锤子轻轻敲开,尝一尝那个不一样滋味的“桃仁”。这是中国文化的特点,讲究藏。

●曾经看过齐白石的一幅画,一张纸从上到下什么都没有,在这张纸离底部还有三分之一的地方画了一片秋天的叶子,叶子上面趴着一只蝉,头朝下,并在叶子旁写了两句诗“鸣蝉抱秋叶,及地有余声”,绝了。

●这只蝉快掉地上了都还有声音。你就看上面的白纸有多长,蝉鸣的声音就有多长,所以这幅画是一幅有声音的画。这就是齐白石。这样的画家哪个国家有?只有中国有。

读史札记

魏绛的上上策

□吴垠

魏绛是春秋时期晋国的国卿,史称魏庄子。他不仅执法公正,而且在政治上具有远见卓识。

晋楚争霸时,双方都极力扩充国土。晋悼公通过加强内政,整肃朝纲,使国力日渐强盛起来。

此时,一直与晋国交恶的戎部落,自知与其为敌是不自量力,于是,其部落酋长就派孟乐带了兽皮等物来讲和。

晋悼公召集群臣商议此事,他觉得戎部落野蛮不讲理,只惧刀兵,不守信用,因此有意攻打戎部落,也想乘机扩大国土,以此显示晋国国力强大,震慑其他诸侯国。

群臣见晋悼公主战,便随声附和:“戎部落见我国兴盛,方有此举。我王志在争霸天下,正好借此机会讨伐戎部落,以壮国威。”

朝廷上下,群臣主战者居多,这很合晋悼公心意。魏绛却站在一旁,冷眼旁观并不发表意见。晋悼公很好奇,就询问魏绛的看法。魏绛没有直接回答晋悼公的问题,反而问晋悼公伐戎的目的,问他是想出口恶气呢,还是想一统天下。晋悼公一听,感觉话里有话,就请魏绛献计。

魏绛趁机对天下形势进行分析:天下尚未安定时,各诸侯国都在观望。假如晋国对戎部落发动战争,那两国交战必有损伤。如果晋国战胜戎部落,确实能收服一个小国,但这不是仁德之政,反会使有归降之意的国家叛晋国而去。如果不能打胜戎部落,那么与晋国实力相当的楚国就有机可乘,而使晋国处境遭逢危险。

听完魏绛的分析,晋悼公还是心有不甘,觉得和戎部落讲和太便宜他们了。

魏绛不得不进一步分析:戎部落逐水而居,他们重财物轻土地,如果与之讲和,就可以有机会买下土地,让百姓耕种,乘机扩大晋国国土。而且,讲和是晋国不计前嫌,化解恩怨,推行德政,会使人心存感恩,所以,讲和是上上策。

直到这时,晋悼公才茅塞顿开,连连称赞魏绛的计策高明。

因此,魏绛受到了晋悼公的重赏,还受命出使戎部落,代表晋国与之结盟修好。晋国此举不仅免除了诸侯争霸的后顾之忧,还受到晋国周边其他少数民族的拥护。

事后,同僚问魏绛为什么要对戎部落主和而不主战时,魏绛说:“诸侯争霸用武力定会战事不断,两国百姓都会遭受战争之苦;但若施仁政讲和,则可使百姓安居乐业,避免许多无谓的厮杀和损失。所以,最好的计策不是谋胜而是谋和。”

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

总值班:刘放
 一版编辑:赫巍利
 一版美编:冯漫
 图编:王泰舒

零售
专供报

6 935970 566666

本版稿件作者如涉稿酬,请与 lswbgh@sina.com 联系